

关于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（权利人）不明确或下落不明的公告

因中山市第一中学（月山校区）建设工程项目建设需要，石岐街道作为属地政府正组织对拟征收范围内土地房屋的权属、区位、用途、建筑面积等情况进行调查登记。

在调查过程中，发现部分被征收房屋存在所有权人（权利人）不明确或下落不明等情况。现根据《中山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的规定，对相关房屋进行公告。请上述房屋的所有权人（权利人）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60 天内联系石岐街道办事处城市建设和管理局（地址：康华路 18 号石岐街道办事处 810 室，联系电话：0760-23328005）。逾期未取得联系并确定所有权人的，石岐街道将根据《中山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的规定报请相关部门作出征收补偿决定，并由公证机关对补偿款进行公证提存。

附件：房屋所有权人（权利人）不明确或下落不明明细表

中山市人民政府石岐街道办事处

2024 年 11 月 5 日



附件

房屋所有权人（权利人）不明确或下落不明明细表

编号	房屋地址	姓名	备注
1	中山市石岐区孙文中路 124 号（旧址孙文中路 20 号）	刘辉茂、李惠昆	